

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(第 3 招)代理教師甄選榜示

一、茲核定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(第 3 招)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如下：

甄選科目/缺額	正取名單
童軍 / 1	沈○譯
雙語增置人力 / 1	陳○嬪
資訊科技 / 1	無人報名
地理 / 1	無人報名

二、凡錄取人員請於 113 年 7 月 1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攜帶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正本至人事室報到，逾期以棄權論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之。

校長兼教評會主席 李芝安

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6 月 2 8 日